

遵义市全民科学素质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遵全科组办发〔2021〕2号

关于开展遵义市“十三五”全民科学素质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评选表扬工作的通知

市全民科学素质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各市直学会（协会）、高校（企业）科协：

“十三五”以来，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全民科学素质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的合力推动及广大科技、科普工作者的共同努力下，我市全民科学素质工作取得显著成效。经中国科协第十一次中国公民科学素质第三方调查，遵义市公民具备科学素质的比例达到7.8%，超额完成省人民政府下达给市人民政府“到2020年，遵义市公民具备科学素质的比例达到7.2%”的目标任务，较“十二五”期末增长4个百分点。为表扬先进，激发动力，广泛动员全市各地各部门和广大科技工作者参与科普工作，

激励广大科技、科普工作者进一步做好“十四五”全民科学素质工作，经市委、市政府领导同意，遵义市全民科学素质工作领导小组决定开展遵义市“十三五”全民科学素质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评选表扬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选范围、表扬名额、推荐名额

（一）评选范围

全市各地、各部门，各社会团体和企事业单位在全民科学素质工作中作出突出贡献和成绩的单位和个人。重点表扬基层单位和一线工作者，先进个人不评选县处级及以上干部。

（二）表扬名额

1. 遵义市“十三五”全民科学素质工作先进集体 30 个；
2. 遵义市“十三五”全民科学素质工作先进个人 40 名。

（三）推荐名额

1. 各县（市、区）、新蒲新区可分别推荐 2 个先进集体和 2 名先进个人候选对象；
2. 各市直成员单位可推荐本单位 1 个先进集体或 1 名先进个人候选对象；
3. 各市直学会（协会）可推荐本学科领域 1 个先进集体或 1 名先进个人候选对象；
4. 各高校（企业）科协可推荐本科协组织 1 名先进个人候选对象。

二、评选条件

（一）遵义市“十三五”全民科学素质工作先进集体

1.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决贯彻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认真落实《科学素质纲要》，大力推进公民科学素质建设。

2. 推动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普和科学素质建设的重要论述精神在全社会贯彻落实，紧密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以及全民科学素质工作部署，在重点人群科学素质提升、科普能力提升、公民科学素质长效机制建设等工作中取得突出成绩，具有较强的示范带动作用。

3. 领导班子凝聚力强，作风民主、团结和谐、廉洁自律。单位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各项工作制度健全，对全民科学素质工作领导有力，为公民科学素质建设提供有力保障服务，全面完成“十三五”全民科学素质工作各项任务。

4. 截止到 2020 年底，单位连续开展全民科学素质工作 5 年以上。

5. 近 5 年本单位未发生违法违纪等问题。

（二）遵义市“十三五”全民科学素质工作先进个人

1.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模范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

2. 热爱全民科学素质工作，积极投身公民科学素质建设，推动全民科学素质工作取得良好成效，或在新冠肺炎应急科普工作中表现突出，影响广泛。

3. 具备科学精神和良好的职业道德，在全民科学素质工作中模范带头作用突出。

4. 截止到 2020 年底，连续从事全民科学素质工作 5 年以上。

5. 近 5 年来未发生违法违纪行为。

三、组织领导

遵义市全民科学素质工作领导小组组织领导遵义市“十三五”全民科学素质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评选表扬工作，负责评选表扬工作的组织和审核，遵义市全民科学素质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承担评选表扬的日常工作。各地、各推荐单位应根据需要成立相应的组织领导机构，负责本地本单位的推荐审核工作。

四、推荐程序

推荐单位应制定科学、明确的推荐办法，严格履行推荐审核程序，对候选对象进行审核把关。推荐对象的基本情况和简要事迹要在本地区、本学会或其所在单位进行公示，接受社会监督，公示期为 5 个工作日。

推荐工作按以下程序开展：

（一）对象推荐及初审。

1. 县（市、区）推荐程序：由推荐对象所在单位提出明确推荐意见，经同级全民科学素质工作领导小组对推荐程序的规范性、推荐材料的真实性以及拟推荐对象的身份、事迹等审核同意后，

报遵义市全民科学素质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 市直全民科学素质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推荐程序：由推荐对象所在单位提出明确推荐意见，经主管部门（推荐单位）对推荐程序的规范性、推荐材料的真实性以及拟推荐对象的身份、事迹等审核同意后，报遵义市全民科学素质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3. 市直学会（协会）推荐程序：由推荐对象所在单位提出明确推荐意见，经学会（协会）常务理事会（理事会）对推荐程序的规范性、推荐材料的真实性以及拟推荐对象的身份、事迹等审核同意后，报遵义市全民科学素质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4. 高校（企业）科协推荐程序：由推荐对象所在单位提出明确推荐意见，经主管部门科协（推荐单位）对推荐程序的规范性、推荐材料的真实性以及拟推荐对象的身份、事迹等审核同意后，报遵义市全民科学素质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二）市全民科学素质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初审。根据各地各单位推荐情况及资格初审情况，市全民科学素质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对通过初审的推荐对象材料进行认真审核。

（三）领导小组评审。由市全民科学素质工作领导小组综合评审，确定“遵义市‘十三五’全民科学素质工作先进集体”“遵义市‘十三五’全民科学素质工作先进个人”表扬对象。

（四）结果公示。通过适当方式向社会公示 5 个工作日。

五、材料报送

（一）各地、各单位要认真报送推荐材料，推荐材料包括：

1. 推荐工作报告 1 份（县、市、区须以全民科学素质工作领

导小组名义报告，并经领导小组组长签字并加盖公章）；

2. 遵义市“十三五”全民科学素质工作先进集体推荐审批表（附件1）；

3. 遵义市“十三五”全民科学素质工作先进个人推荐审批表（附件2）；

4. 遵义市“十三五”全民科学素质工作先进集体/先进个人推荐对象事迹摘要（附件3）；

5. 遵义市“十三五”全民科学素质工作先进个人征求意见表（附件4）；

6. 企业（企业负责人）征求意见表（附件5）。

（二）推荐材料纸质版各一式两份，并同时报送电子版（word版和pdf版），请各县（市、区），市直全民科学素质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市直学会（协会）、高校（企业）科协于2021年9月20日17:00前将推荐材料报送市全民科学素质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逾期不再受理。

六、表扬方式

坚持以精神奖励为主，对评选出的遵义市“十三五”全民科学素质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以市全民科学素质工作领导小组名义印发表扬文件，分别颁发先进集体奖牌、先进个人证书。

七、有关要求

1. 坚持“公开、公正、公平、择优”的原则，严格评选程序规定，充分发扬民主，保证评选质量。

2. 坚持严格把关，优中选优，坚持以政治表现、工作实绩和

贡献大小作为衡量标准，严格按照评选条件和要求开展评选推荐工作，严把政治关、条件关、事迹关，确保先进性、典型性和代表性。

3. 严肃评选纪律，对被提出异议的推荐对象，要认真进行调查，及时提出处理意见。对未严格按照评选标准和规定程序推荐的人选和单位，经查实后撤销其评选资格。

4. 推荐工作要遵循逐级推荐的原则，推荐对象须按干部管理权限征求组织人事、纪检监察部门意见和公安部门意见（由归口推荐单位统一征求公安部门意见）。推荐对象为企业（企业负责人）的，还须按照《企业（企业负责人）征求意见表》征求有关部门意见；相关征求意见工作由推荐渠道或有关单位统一组织，不得由推荐对象自行办理。

八、联系方式

联系人：唐 耀 邮 箱：963095392@qq.com

何文静 邮 箱：870302955@qq.com

市全民科学素质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联系唐耀，各市直学会（协会）、高校（企业）科协联系何文静。

联系电话：0851-28258612

联系地址：新蒲新区湿地公园科技路遵义市科技馆三楼

附件：1. 遵义市“十三五”全民科学素质工作先进集体推荐审批表
2. 遵义市“十三五”全民科学素质工作先进个人推荐审批表
3. 遵义市“十三五”全民科学素质工作先进集体/先进

个人推荐对象事迹摘要

4. 遵义市“十三五”全民科学素质工作先进个人征求意见表
5. 企业（企业负责人）征求意见表

遵义市全民科学素质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8月31日



附件 1

遵义市“十三五”全民科学素质工作先进集体 推荐审批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电话	
负责人姓名		传真	
通讯地址		邮编	
先进事迹简介（字数 1500 字左右）			

<p>所属单位意见</p>	<p>(盖章)</p> <p>年 月 日</p>
<p>县(市、区)全民科学素质工作领导小组推荐意见</p>	<p>(盖章)</p> <p>年 月 日</p> <p>(盖章)</p> <p>年 月 日</p>
<p>市级单位推荐意见</p> <p>(市直全民科学素质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市直学<协>会、高校和企业科协填写此栏)</p>	<p>(盖章)</p> <p>年 月 日</p>
<p>市全民科学素质工作领导小组推荐意见</p>	<p>(盖章)</p> <p>年 月 日</p> <p>(盖章)</p> <p>年 月 日</p>

附件 2

遵义市“十三五”全民科学素质工作先进个人 推荐审批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民族		文化程度	
政治面貌				职务或职称			参加工作时间		
工作单位 及职务							电 话		
通讯地址									
工 作 简 历									

先进事迹简介（字数 1500 字左右）

<p>所在单位 意见</p>	<p>(盖章) 年 月 日</p>
<p>县(市、 区)全民 科学素质 工作领导 小组推荐 意见</p>	<p>(盖章) 年 月 日</p>
<p>市级单位 推荐意见</p> <p>(市直全民科 学素质工作 领导小组成 员单位、市直 学<协>会、高 校和企业科 协填写此栏)</p>	<p>(盖章) 年 月 日</p>
<p>市全民 科学素 质工作 领导小 组审批 意见</p>	<p>(盖章) (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p>

附件 3

遵义市“十三五”全民科学素质工作 先进集体/先进个人推荐对象事迹摘要

推荐对象:

事迹摘要 300 字内

(所在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5

企业（企业负责人）征求意见表

姓 名：_____ 职 务：_____

企业名称：_____ 企业类型：_____

纪检监察意见： 签字人： (盖章) 年 月 日	审计部门意见： 签字人： (盖章) 年 月 日
公安部门意见： 签字人： (盖章) 年 月 日	市场监管部门意见： 签字人： (盖章) 年 月 日
税务部门意见： 签字人： (盖章) 年 月 日	生态环境部门意见： 签字人： (盖章) 年 月 日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意见： 签字人： (盖章) 年 月 日	应急管理部门意见： 签字人： (盖章) 年 月 日
统战部门意见： 签字人： (盖章) 年 月 日	工商联部门意见： 签字人： (盖章) 年 月 日

(此页无正文)

遵义市全民科学素质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8月31日印发
